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排污许可注销通告

东莞市石鼓污水处理有限公司高埗污水处理厂提标工程于2020年3月26日取得的排污许可证（证书编号914419005883499150028V，有效期限至2023年3月25日），因运营单位变更，根据《排污许可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第五十条的规定，现注销上述排污许可证，并予以公布。

东莞市生态环境局

2022年5月5日
